

2022年度长沙市纪检监察案件查办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长沙市纪检监察案件查办服务中心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机构设置：长沙市纪检监察案件查办服务中心属中共长沙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下设二级机构，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在职人员情况：2022年编制人数8人，在职人数5人。

主要职能：负责市纪委监委留置场所日常管理、安全保卫和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协调省纪委监委处置留置场所内互涉事务；完成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重点工作计划：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经费监督管理；进一步完善费用分摊办法；配合案管室、公建中心重点抓好静园医务室项目建设和运行维护，确保项目品质、进度、安全，制定并严格执行园区管理制度；强化队伍管理，坚守廉洁底线。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度总支出5226.63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5072.31万元，占总支出的97.05%；主要是看护工资、辅警补助、看护费用、食堂食材费、电费、燃气费、物业服务费、食堂人员工资、床上用品、布草洗涤费、洗漱用品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8.45万元，占总支出的0.35%；资本性支出135.87万元，占总支出的2.6%，主要是采购一批家具、留置楼办公设备、采购洗衣机电视机、食堂设备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2年度基本支出15.45万元。人员经费支出13.31万元，主要为相关慰问费。公用经费2.14万元，主要是办公费、邮电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2年本中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4481.51万元，即办案点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办案点物业服务费、水电燃气费、看护劳务费、辅警补助、食堂食材费、食堂人员工资、对象楼用品等费用。

2022年度本中心项目支出主要是办案点运行维护费，支出5211.18万元，主要是看护劳务费、辅警补助、食堂食材费、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服务费、食堂人员工资、床上用品、布草洗涤费、疫情封园前办案干部和看护人员外宿费、洗漱用品、疫情期间物资采购及阳性人员隔离就餐费等。

为加强留置场所的管理，本中心制定了《长沙市纪委监委留置场所管理制度汇编》。汇编中明确规定了办案干部人员入园须知事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留置场所日常管理制度、留置场所网络管理制度、门岗工作职责及要求、案服中心财务管理办法。经自评留置场所年度总体目标及相关指标完成较好，全年资金的执行率符合绩效相关规定。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为加强留置场所的管理，本中心制定了《长沙市纪委监委留置场所管理制度汇编》，明确规定了办案干部人员入园须知事项，出入园区须接受门岗检查，验证通过后方可通行，有关工作人员要进出留置场所的，由各专案组、部门主要负责人审批，安排专人凭审批单到大门口接，落实。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发生突发事件后，坚持”先控制、后处置，边报告、边处置”和”救人第一”的原则，果断处置，积极抢救，确保办案和人财物的安全，第一当事人必须立即向总监控室报告基本情况，总监控室通知案服中心值班员，值班员向上级领导报告；留置场所日常管理制度，静园实行准入制，大门设有道闸和人脸识别系统，门岗人员负责核验人员权限，严格管控人员进出，禁止无权限或无人接送人员进出，所有住宿资源及设施设备用品等均为公共财产，统一由物业公司管理，入住人员不得损坏、丢失公物；留置场所网络管理制度，使用人员不得私自卸载杀毒软件等安全保密软件，发现病毒应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并配合处理，园区属于涉密场所，严禁拍照、摄像，禁止通过任何方式进行传播；门岗工作职责及要求，认真核对进出人员、车辆信息，符合条件方可通行，并做好登记，引导进出车辆，及时清理障碍，保证大门畅通对园区监控和消控设备24小时值守，发现设备出现故障，应当立即报告；案服中心财务管理办法，严格遵循”谁经手、谁负责”原则，

经办人、证明人对经济事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合理性负责，财务负责审查原始凭证的完整性和附件的合规性，整理报销单据，及时核对银行回单，坚持日清月结、账款相符。

四、资产管理情况

本中心2022年配置固定资产2304.09万元，配置无形资产1283.59万元。本中心均为自用资产，不存在出租资产及对外投资情况。2022年报废三台电脑共计2.03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各项基础设施逐步建成，服务保障力度加大，医疗力量明显增强，省市园区磨合运行机制不断完善，共同致力于打造安全规范化、集约节约型留置场所。确保餐饮保障到位，住房保障到位，涉案款物管理到位。严格落实中央纪委关于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充分发挥资金的最大效益，为审查调查工作提供坚强保障。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不够细化量化。

原因分析：因有关工作无法量化，无法预计。

资产配置预算编制不够精确。

原因分析：因临时性、突发性办案工作需要，需采购资产，年初无法合理预计。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为进一步提升静园留置场所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廉洁型建设，根据国家监委关于留置场所管理的“建立分工负责、高效协同的工作机制，强化责任意识，形成整体合力”的工作要求，克服目前管理职能交叉、责任不清晰等问题，案服中心拟设置综合部、保障部、财务部三个内设部门，将物业、食堂、医务室等相关力量纳入部门直接管理，提升管理效能。后勤保障部门将进一步完善资产配置需求，使大额资产预算编制更准确。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按要求在“长沙市财政预决算公开专栏”和单位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